

##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

###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6 年度第五次会议审阅意见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6 年度第五次会议于 2016 年 6 月 1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应表决委员 3 名，实际表决委员 3 名。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委员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下属控股公司 BCG NZ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 股权交易的议案》

公司审计委员会针对上述议案发表意见如下：

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首创（香港）有限公司向其下属控股子公司首创环境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首创环境”）出售其持有 BCG NZ Investment Holding Limited 公司（以下简称“标的公司”）的 16% 股权、同时由关联方首创华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向首创环境出售其持有标的公司的 35% 股权事宜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符合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有利于公司的进一步发展及固废业务的提升；本次收购由中和邦盟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估值报告》，并由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中和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该估值报告进行了复核并出具了《复核报告》，《估值报告》及《复核报告》客观、独立、公正，公司以估值结果作为交易定价，并选取了基准日的汇率折算价，交易原则合理，定价公允；首创环境以增发普通股股票的方式支付交易对价，增发价格为在公允价格的基础上确定的符合市场规则的折扣价，定价公允；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本次交易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北京首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审计委员会

2016 年 6 月 1 日

董事

(此页无正文，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签字页)

冷克

(此页无正文，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签字页)

刘永双

(此页无正文，为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签字页)

A handwritten signature in black ink, consisting of three stylized Chinese characters: 马, 史, 包. The signature is written in a cursive style with fluid, connected strokes.